

David Copperfield

[英] 狄更斯



大卫·考波菲尔

David Copperfield

David Copperfield

北京燕山出版社

[英] 狄更斯

大卫·考波菲尔

上

李彭恩 / 译



北京燕山出版社

[英] 狄更斯

大卫·考波菲尔

下

李彭恩 / 译



北京燕山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卫·考波菲尔／(英)狄更斯著；李彭恩译．

—北京：北京燕山出版社，2000.8

ISBN 7-5402-1332-9

I . 大… II . ①狄… ②李… III . 长篇小说-英国-近代

IV . 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67168 号

责任编辑：牛胜福

大卫·考波菲尔



北京燕山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东城区府学胡同 36 号 100007)

新华书店经销

中国科学院印刷厂印刷

850×1168mm 大 32 开本 28 印张 772 千字

2000 年 9 月第 1 版 2000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32.00 元

序

查尔斯·狄更斯(1812—1870)是伟大的英国小说家。他出生在一个清寒的家庭,父亲原是海军部职员,曾因债务被投进监狱。小狄更斯从10岁起就不得不在皮鞋油作坊干活,16岁到一家律师行当缮写员,到19岁终于作了采访法院新闻和社会消息的记者,从此走上写作的道路。1837年在发表长篇小说《匹克威克外传》后,狄更斯一举成名。

狄更斯一生创作了一系列广受欢迎的长篇小说和短篇小说集,他的创作大致可分为三个时期:1833—1842年为第一时期,创作了《匹克威克外传》(1837)、《雾都孤儿》(1838)、《老古玩店》(1841)等基调乐观,对社会进行温和讽刺的作品。1842—1850年为第二时期,创作了《怪诞故事集》(1843)、《董贝父子》(1848)、《大卫·考波菲尔》(1850)等对社会批判日益深沉的作品。1850—1870年为第三时期,创作了《荒凉山庄》(1853)、《艰难时世》(1854)、《小杜丽》(1857)、《双城记》(1859)、《远大前程》(1861)等思想性和艺术性都达到顶峰的作品。在这些作品里,狄更斯以天才的概括力表现了19世纪英国社会的广阔画卷,展现了无数永远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再加上风格独特的“狄更斯式的”诙谐幽默,使这些作品在今天还具有强大的艺术感染力。

《大卫·考波菲尔》在很大程度上是一部作者自传。在小说开始呱呱坠地的主人公大卫,在经历了一系列人生的艰难困苦之后,在小说结尾的时候成为一名作家。狄更斯借用大卫的成长经历,从多方面回顾和总结了自己的生活道路,表现了他的人生哲学和道德理想。

在这部作品里,对主人公大卫·考波菲尔的塑造无疑倾注了作

者的全部心血。不论是大卫成长过程中遭遇的种种磨难和辛酸,还是成年后不屈不挠的奋斗,都表现了一个小人物在社会中寻找出路的痛苦历程。作者通过大卫悲欢离合的一生,多层次地刻画了一个丰满的人物形象,善良纯洁、奋发向上的大卫最终实现了他的生活目的,达到了精神上的幸福和谐。小说中许多普通人,如大卫的姨婆贝西小姐、女仆辟果提、渔民海穆等,不论是言谈举止,还是习惯好恶都描绘得维妙维肖,这些有血有肉的人物形象共同组成了一个“人物画廊”。

《大卫·考波菲尔》的艺术魅力,不仅在于丰富多彩的人物形象和他们起伏跌宕的人生命运,还在于它有狄更斯式的和蔼可亲的诙谐幽默、多愁善感的情调和感人至深的深情流露。小说中的环境描写也非常有感染力,写得生动逼真,令人有身临其境之感。

《大卫·考波菲尔》是狄更斯自己最喜爱的一部作品,也是他耗费心血最多的一部作品,他作品中一贯具有的现实的生活气息和抒情的叙事风格在这里得到了完美体现,使得这部作品成为他的代表作,其成就超过了他的其他作品。这部作品也是世界文学史上的一部杰作。

编 者

初版序言

本书脱稿之初，我非常激动，若要远远离开它，以撰写如此庄重序文所需之平静，谈论这部作品，自觉并非易事。我对本书的兴趣是全新的、强烈的；我的心情，悲喜参半——所喜者，一个旷日持久的构思，终于告竣，所悲者，许多伴侣就此离我而去——因此，若犹絮絮多言，难免有以个人心事和一己情感令我热爱的读者诸君生厌之虞。

再者，关于这个故事，凡我能说的话，均尽我所能，已在书中尽述。

倘若要读者知道，在长达两年之久的想像活动结束之时，这支笔是何等忧伤地搁下的；或者，要读者知道，一位作家行将与头脑里想像出来的一群人物诀别之际，会怎样地觉得仿佛把自己的一部分遣入了一个虚无缥缈的世界，恐怕对读者诸君来说，并无关痛痒。然而，除此而外，我却无可奉告；除非，说实在的，要我坦白承认，从来没有人读这个故事的时候，比我写它的时候，更相信它的真实性了。不过，这番话也许更无关宏旨。

因此，我不回顾过去，而要展望未来。满怀希望的目光投向未来，那时候，我又将每月一次长出两片绿叶，忠实地回忆起洒落在《大卫·考波菲尔》这些叶子上并给我带来欢乐的和煦阳光和雨露。惟其如是想，我阖上面前这卷书时，方能觉得更惬意了。

伦敦

1850年10月

“查尔斯·狄更斯”版序言

我曾在本书初版序言里说过：本书脱稿之初，我非常激动，若要远远离开它，以撰写如此庄重序文所需之平静，谈论这部作品，自觉并非易事。我对本书的兴趣是全新的、强烈的；我的心情，悲喜参半——所喜者，一个旷日持久的构思，终于告竣，所悲者，许多伴侣就此离我而去——因此，若犹絮絮多言，难免有以个人心事和一己情感令我热爱的读者诸君生厌之虞。

再者，关于这个故事，凡我能说的话，均尽我所能，已书中尽述。

倘若要读者知道，在长达两年之久的想像活动结束之时，这支笔是何等忧伤地搁下的；或者，要读者知道，一位作家行将与头脑里想像出来的一群人物诀别之际，会怎样地觉得仿佛把自己的一部分遣入了一个虚无缥缈的世界，恐怕对读者诸君来说，并无关痛痒。然而，除此而外，我却无可奉告；除非，说实在的，要我坦白承认，说从来没有读这本书的时候，比我写的时候，更相信它的真实性了。不过，这番话也许更无关宏旨。

我所坦白承认的，就目前看来，都是真情实话，因此，我只需再向读者诸君奉上一句肺腑之言足矣。在我所有的著作中，我最爱的是这一部。人们不难相信，对于我的想像所产生的每个孩子，我是个溺爱的父母。不过，正如许多溺爱的父母一样，在我内心的最深处，有一个我最宠爱的孩子。他的名字就是《大卫·考波菲尔》。

目 录

序.....	1
初版序言.....	3
“查尔斯·狄更斯”版序言	4
第 一 章 降生人世.....	1
第 二 章 渐渐懂事	13
第 三 章 换个环境	29
第 四 章 受辱蒙羞	45
第 五 章 被遣离家	65
第 六 章 交游更广	82
第 七 章 第一学期	90
第 八 章 我的假期.....	109
第 九 章 难忘的生日	125
第 十 章 遣弃.....	137
第十一章 自食其力	157
第十二章 决计逃走	172
第十三章 途中遭遇	182
第十四章 姨婆作主.....	201
第十五章 从新开始	217
第十六章 二次入学.....	227
第十七章 他乡遇故知.....	249
第十八章 一次回顾.....	267
第十九章 开开眼界.....	275
第二十章 斯蒂尔福思府第	292

第二十一章	小爱弥丽	301
第二十二章	旧地重游	322
第二十三章	选定职业	345
第二十四章	初涉放荡生活	360
第二十五章	吉星与煞星	368
第二十六章	坠入情网	389
第二十七章	特拉德尔斯	404
第二十八章	米考伯先生的挑战	413
第二十九章	二进斯蒂尔福思府第	433
第三十章	失一故人	441
第三十一章	爱弥丽出走	449
第三十二章	长途初登	459
第三十三章	订下婚约	477
第三十四章	突遭变故	494
第三十五章	一蹶不振	503
第三十六章	奋进	524
第三十七章	一杯冷水	540
第三十八章	事务所散伙	549
第三十九章	威克菲尔与希普	565
第四十章	浪迹天涯	586
第四十一章	朵拉的两位姑母	594
第四十二章	挑拨离间	610
第四十三章	二度回顾	630
第四十四章	家事琐谈	638
第四十五章	预言成真	653
第四十六章	消息传来	668
第四十七章	玛莎	682
第四十八章	陶情冶性	693

第四十九章	身坠五里雾·····	704
第五十章	梦想成真·····	716
第五十一章	踏上更长的旅途·····	726
第五十二章	火山爆发·····	743
第五十三章	再度回顾·····	768
第五十四章	债台高筑·····	774
第五十五章	狂澜惊涛·····	789
第五十六章	新愁旧恨·····	800
第五十七章	远走海外的人们·····	806
第五十八章	去国怀乡·····	817
第五十九章	倦游归来·····	823
第六十章	阿格妮丝·····	840
第六十一章	可笑的悔罪者·····	849
第六十二章	指路明灯·····	862
第六十三章	海外来客·····	871
第六十四章	最后的回顾·····	879

第一章 降生人世

在记叙我生平的这部书里,我自己是主人公呢,还是另有他人扮演这个角色呢,不妨细细读来,书中自有交代。为了从我一出生来开始记叙我的一生,我提笔写道:我出生在(别人这样告诉我,我也这样相信)一个星期五的半夜十二点钟。据说,时钟开始铛铛敲响的时候,正是我呱呱落地的时候。

见我出生在这样的日子和这样的时辰,收生婆和街坊邻舍一些年高望重的太太们(早在几个月前,尽管她们无从与我本人结识,却已对我产生了强烈的兴趣)纷纷传言,说我这个人,一来命中注定一辈子命途多舛;二来天赋特异功能,肉眼看得见鬼魂。她们相信,凡是不幸在星期五半夜三更生下来的婴儿,无论是男是女,都不可避免地具有这两种禀赋。

关于第一点,我用不着在这里说三道四,因为那预言结果是应验了呢,还是证明纯属子虚乌有呢,没有什么能比我这部自传表述得更清楚的了。至于第二个问题嘛,我只能说,若不是我在襁褓中就把这份遗产挥霍光了,那就是直至今日我还没有承受到。但我一点也不抱怨这份财产没有我的份儿;不但如此,如果有谁眼下正享有这份财富,我倒衷心希望他好好地保存呢。

我出娘胎时带着一片头膜,这片头膜在报纸上登过广告,以十五个金币的低价出售。我不知道那时航海的人缺钱呢,还是缺少信念,宁肯买软木做的救生衣,也不肯买这张头膜,图个吉利;我只知道,仅有一个人出价,而且是个与证券交易行业有关的代讼律师。他只出两镑现钱,余数用雪利酒补足,宁可不接受头膜准能使他免遭溺水之祸的担保,也不愿多掏一文钱。这样一来,我们只好赔上广告费,将广告撤回;因为,说到雪利酒,我那位可怜又可亲的母亲她自己的雪利酒还堆在市场上求售呢。十年以后,那片头膜,在我的家乡一带,用抓彩的形式脱手了:抓彩的人有五十个,每人出半克朗,中彩的出五先令。我本人当时也在场。我记得,看见我

自己身上的一部分以那样的方式出脱，浑身觉得不得劲儿，心里不是滋味。我还记得，那张头膜给一位手提篮子的老太太抓走了。她无可奈何地从篮子里摸出那规定的五先令，都是半个便士的零钱，而且还短半个便士。费了好大工夫，帮她算来算去，说她的钱不够数，到底她也没明白过来。她倒是真的不曾被水淹死，而是硬朗朗的活到九十二岁高龄，寿终正寝。过了好多年，我们那一带的人还不断提起这件被认为了不起的事呢。我现在知道了，那老太婆一直到死一直在吹嘘，说除了过桥，一辈子从没有凭临过水面；并且，一直到死，喝茶的时候（她极爱喝茶），老愤愤地指责航海的那一类人，说他们对上帝大不敬，竟胆敢天涯海角的“闲逛”一气。你要是跟她说，一些日常离不了的东西，也许茶也包括在内，都是这帮人“闲逛”的结果，她怎么也弄不明白。而她总是以斩钉截铁、不容置辩的口气回答你：“咱们不要闲逛。”

现在我也不需要闲逛，转回来接着说我出生的事吧。

我生在萨福克郡的布兰德斯通，或者，照苏格兰人的说法，“就在这一片儿左右”。我是个遗腹子。我的父亲闭上眼睛，不再看这个世界的光明六个月之后，我才睁开眼睛，看到这个世界的光明。即使现在，一想到他从没见过我，就感到有点奇怪。更奇怪的是，我朦朦胧胧记得，墓地里父亲那块白色墓碑，常在我幼稚的心灵中，引起种种联想；我们的小客厅里炉火熊熊，烛光煌煌，我们家里所有的门却都上了锁，下了闩，把父亲的坟墓孤零零地屏于冥冥黑夜之中（我有时觉得，这简直是残酷），每当此时，我总对它产生一种莫可名状的怜悯之情。

我的父亲有个姨母，那自然就是我的姨婆了，她是我们家族中特殊的大人物，关于她，容我在以后慢慢道来。她叫特洛特乌德小姐，而我可怜的母亲管她叫贝齐小姐，不过那是在她克服了对这位令人生畏的大人物的畏惧心理，敢于指名道姓时（这种时候是罕有的），才这样叫的。我的姨婆曾嫁过一个丈夫，比她年轻几岁，那人倒是个美男子，只不过不是古训说的“行为美才是美”那个意义上的美男子——因为，他大有打过贝齐小姐的嫌疑，有一次因为买东西争吵起来，他甚至狠下心，要把贝齐小姐从三楼窗台上，扔到楼

底下。这些事儿证明，他俩性情不合，水火不相容。贝齐小姐无法可想，只好付给他一笔钱，经两人同意，两下里分居了。他带着这笔钱，去了印度。据我们家里的一种荒诞无稽的传闻，曾有人在那里看见他和一只大公猴共骑一头大象。不过，依我愚见，因为“猴子”之“猴”与“公侯”之“侯”同音，传闻系以讹传讹。和他同骑一头大象的，绝不会是一只公猴，而是一位公侯，或许是一位公主呢。不拘怎样，他走后不到十年，一命归阴的消息就从印度传来。我姨婆听了这消息作何感想，那就不得而知了；因为他俩分居以后，她立即又起用了她作姑娘时候的姓氏，在远处海滨一个小村子里买下一所小宅子，雇了一个女仆，自立门户，过起独身女人的日子来；从那以后，据说她便与世隔绝，闭门却扫了。

我相信，我父亲曾有一个时期很得她的宠爱，但因婚姻一事触怒了她，因为她不赞成这门亲事，嫌我母亲是个“小蜡人儿”。她从没见过我的母亲，可她却知道我母亲那会儿还不满二十岁。打那时起，父亲没再和贝齐小姐见过面。我父亲和我母亲结婚的时候，两人的岁数相差一倍，而且父亲的身子骨本不壮实。婚后一年，他就去世了，像我刚才说的那样，他去世六个月之后，我才出世的。

在那个多事而又重要的星期五下午——请恕我冒昧地这样说——情况就是这样。因此，我不能武断地说，彼时的情况我早已知晓；或者说，下面讲述的情况是根据我彼时所见所闻追忆起来的。

那天下午，我母亲坐在壁炉前，身体虚弱，心力交瘁，眼里饱含热泪望着炉火，对于她自己，对于那个尚未谋面的失怙婴儿，失去了希望、勇气和信心；在楼上的抽屉里，早就预备下几大箩别尿布的别针，准备欢迎婴儿到这个对他的莅临漠然视之的世界上来。我刚才说过，在那个天气晴朗、寒风料峭的三月下午，我母亲坐在壁炉前面，满怀凄惻，惴惴不安，不知道自己能否活过这场即将临头的大劫难。她擦拭眼中泪水时，抬起头来，忽然从窗口望见一位不相识的女客走进庭院。

我母亲把女客又看了一眼，便产生了一种确信不疑的预感：来者是贝齐小姐。落日的余晖洒落在陌生女客身上，洒落在庭院篱栅上，只见她径直朝着门口走来，那挺得僵直的腰板儿，紧紧绷着

的面孔，是不可能属于别人的。

她走近房子的时候，又提供了一个证据，叫人断定来的不是别人，正是她本人。我父亲生前常常风言风语地说，姨婆这个人，做起事来，总和普普通通的规矩人不一路；喏，现在她没有拉门铃，便一直跑到我母亲对着的那扇窗户跟前，把鼻子尖儿使劲儿贴在玻璃上，向屋里张望，据我那可怜的母亲后来说，她的鼻子一下子挤扁了，变白了。

她把我母亲可吓了一大跳，我一直深信不疑，我之所以能在那个星期五下午出生，那得归功于贝齐小姐呢。

我母亲慌忙离开椅子，躲进椅子背后的墙角里。贝齐小姐用探询的目光，慢条斯理地环视这个房间。她先从屋子的一头看起，眼睛就像荷兰钟上撒拉孙人的脑袋一样，一点一点地移动，最后终于落在我母亲身上。然后，就像一个惯于支使别人的人那样，对着我母亲皱一皱眉头，打一个手势，叫她过去把门打开。我母亲走过去，开了门。

“我想，你就是大卫·考波菲尔太太吧。”贝齐小姐说道。她把“想”字加重了语气，大概是看见我母亲身着丧服，且又大腹便便吧。

“不错。”我母亲有气无力地说。

“有一个特洛特乌德小姐，”来客说道，“我想你听说过吧？”

我母亲回答说，她很荣幸，闻名已久了。可是她颇觉得有点儿不自在，因为她话里似乎没带出那是不胜荣幸之至的意思。

“你面前就是那个人。”贝齐小姐说道。母亲低下头，请她屋里坐。

她们进了刚才我母亲呆的那个房间，因为过道另一头那间最好的屋子里没有生火——说实在的，自从父亲殡葬以后，那里就没生过火；她二人落座以后，贝齐小姐没有说话，而我的母亲，试图控制住自己的情感，不料白费力气，不由的放声大哭起来。

“噢，得啦，得啦！”贝齐小姐连忙说道。“别这样！行啦，行啦！”

但是我母亲忍不住，一个劲儿哭下去，直哭到再也哭不出来时

才算罢休。

“摘掉你的帽子，孩子，”贝齐小姐说。“让我看看你。”

我的母亲怕贝齐小姐简直怕极了，不敢不顺从她这个古怪的要求，即使有心这样做，她也不敢。因此，她按照吩咐做了，摘帽子的时候，手哆嗦的厉害，把头发弄乱了（她的头发浓密而秀美），披散于面前。

“哦，我的天哪！”贝齐小姐喊着说。“你简直还是个吃奶的娃娃呢！”

毫无疑问，我母亲看上去的确异乎寻常地年轻，看样子甚至比她的岁数还要年轻；她有拉着脑袋，可怜的人呀，仿佛长相年轻是她的过错似的，一边呜呜咽咽地哭着，一边说，恐怕她的确就是个还带孩子气的寡妇呢，如果活得出去，她也就只好作个孩子气十足的妈妈了。接下来冷场片刻，她仿佛觉得，贝齐小姐的手在抚摸她的秀发，而那个动作却不乏轻柔；然而，当她战战兢兢，满怀希望，抬头去看贝齐小姐时，只见那位小姐坐在椅子上，裙子下摆撩起来，双手交叉抱住膝头，两只脚踩着壁炉的护栏，对着炉火直皱眉头。

“天哪！”贝齐小姐突然说道。“干嘛要叫个‘鸦窝’呢？”

“你说的是这所房子吗，姨妈？”母亲问道。

“为什么要叫‘鸦窝’？”贝齐小姐说。“叫‘安乐窝’不是更合过日子的道理？这就是说，要是你们俩有一个能懂一点过日子的道理的话，就会看出，还是‘安乐窝’更有道理。”

“这个名字是考波菲尔先生起的，”母亲回答说。“他买下这所房子的时候，他总希望这儿附近有乌鸦。”

恰恰在这时，晚风乍起，在庭院尽头几颗高大的榆树中间引起一阵骚动。母亲和贝齐小姐都禁不住朝那儿望去。只见那几棵榆树，先是枝柯低弯交错，犹如巨人挚手窃窃私语，这样的平静延续了没几秒钟，枝柯便狂暴地摇动起来，好似刚才的密谈过于粗野，它们于心不安，从而攘臂狂挥。将高处树枝压弯的那几只久经风雨、残破凋零的旧乌鸦窝，就像惊涛骇浪里的破船，在风中飘摇。

“那些鸟儿都到哪里去了？”贝齐小姐问道。

“那些……”母亲心里正着想别的事儿。

“那些乌鸦呀，它们都怎么啦？”贝齐小姐问道。

“自打我们搬到这儿来的那一天，压根儿就没见这里有乌鸦，”我母亲说。“我们只当是——考波菲尔先生只当是——这个窝里的乌鸦成群结队哩；其实那些窝都日子长了，乌鸦早就扔下这些窝，飞到别处去了。”

“一点儿不错，大卫·考波菲尔就是这么个人！”贝齐小姐喊叫说。“地地道道是大卫·考波菲尔的秉性！房子附近连只乌鸦的影子都没看见，倒把房子叫起‘鸦窝’来了！因为看见了窝，就当是真有鸟！”

“大卫·考波菲尔先生已不在人世，”母亲回答道，“假如你敢当着我的面挖苦他——”

我想，我那可怜而又可亲的母亲，那时候恨不得扑上去，把姨婆狠揍一顿，可是，莫说她那天下午玉体欠安，精神萎靡，就算她像平日里一样精力旺盛，且训练有素，又哪里是姨婆的对手。那一位只消一只胳膊，毫不费力就把她镇住了。其实，那个意图随着她从椅子上站起来而告终了；接着她又驯顺地坐下，随之便晕了过去。

当她清醒过来时，或者当贝齐小姐帮她恢复了知觉时，——不拘怎样说都行——她发现后者正站立在窗口。这时候，暮色苍茫，一阵比一阵昏暗，她们只能模模糊糊看出彼此的面目，若不借助于壁炉里的火光，这也是办不到的。

“我说，”贝齐小姐好像漫不经心地看了一下窗外的景致，回到椅子上，说道，“你还差几天就到了——”

“我一个劲儿的打哆嗦呢，”母亲结结巴巴地说。“不知是怎么回事儿。我看，我一定要死啦。”

“决不会那样，决不会的，”贝齐小姐说。“你喝口茶好啦。”

“哦，哎呀，哎呀，你想喝茶对我有好处吗？”母亲无可奈何地说。

“当然有好处，”贝齐小姐说道。“没事儿，只是你心里犯疑罢了。你管那个姐儿叫什么？”

“我还不知道究竟是姐儿，还是哥儿呢，姨妈。”我母亲天真地